

项目验收报告

根据（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福田区民意速办分拨工作辅助服务合同）合同（采购合同编号：2022ZSMY002）的约定，我单位对（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福田区民意速办分拨工作辅助服务合同）政府采购项目中标/成交供应商（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）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，验收情况如下：
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福田区民意速办分拨工作辅助服务合同	项目编号（如有）	2022ZSMY002
	采购单位	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	中标/成交供应商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
	中标/成交金额	350 万元	合同履约时间	自 2022.6.26 至 2023.6.26 止
	货物型号规格、标准及配置（或者服务内容、标准）：根据服务需求及合同约定，提供 16 套驻点服务，协助开展民意速办事件分拨、值班值守、办文办会、数据统计、跟踪督办等相关工作。			
验收记录	验收分项	验收情况	是否通过	备注
	1. 事件分拨	服务期内共接收各类事件 34 万余件，均及时进行分拨跟进，全部已按时办结，实现了零漏办、零超期。服务期内共催督办事件 6.5 万余件；电话督办事件 2.8 万余件；协调处理疑难件 500 余件。	通过	
	2. 值班值守	实现民生咨询实现了 7×24 小时全时响应。	通过	
	3. 职责清单	服务期内共协助完成历史工单梳理及完善民意速办事件职责清单。	通过	
	4. 数据监控、统计、分析	服务期内共完成统计、分析各类渠道的民情数据 200 余份	通过	
	5. 业务培训	服务期内共协助开展 4 次民意速办平台系统操作培训和	通过	

		民意速办业务专题培训。		
	6. 驻点服务力量	服务期内提供驻点服务力量16套，人员本科占比75%以上。	通过	
验收结论	验收结论性意见： 合格			
	有异议的意见和相关说明（如有）： 无 提出异议人员签字：			
参与验收人员签字/盖章	采购单位验收小组成员签字（单位公章）： 组长：张明 组员：徐玉 刘中 2023年6月27日			
	中标/成交供应商参与人员签字（单位公章）： 2023年6月27日			
	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、专家、社会采购代理机构（如有）：			
	实际使用人（采购人和实际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选填）：			
	服务对象（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选填）：			

注：1. “验收结论性意见”请注明合格或者不合格；

2. 如经专家或者质量检测机构验收，请附检测报告；

3. 以上只能由采购（验收）单位填写；

4. 本表一式三份，采购单位和中标/成交供应商各一份；采购单位申请支付资金尾款时，需提交一份给区国库支付中心，作为资金尾款支付审核的附件依据。

备注：该参考模板适用于自行采购项目，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减分项内容。